岳阳市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市信访局

预 算 编 码：2390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年7月5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杨容会 | 联络电话 | 8880083 |
| 人员编制 | 24 | 实有人数 | 25 |
| 职能职责概述 | （1）负责处理人民群众给市委、市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接待处理群众来访，受理处理网络信访，为领导同志接待上访群众做好组织服务工作。（2）承办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向县市区、市直部门和中央、省驻岳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处理落实情况。（3）综合、反映人民群众在信访中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和问题，开展调查研究，为市委、市政府提供信访信息。（4）协同有关部门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大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到市赴省进京上访，协调全市各级党政机关的信访工作。（5）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规定;开展信访工作宣传和调研；指导全市信访工作业务，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意见。（6）掌握全市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提出加强信访队伍建设的措施，对信访工作中失职、渎职行为提出处理建议，组织信访干部培训，指导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7）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关于信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任务2：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任务3：推进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任务4：完成特护期信访保障工作。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2021年，市信访局以服务保障庆祝建党100周年为主线，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积极作为，担当尽责，有力有效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大局稳定。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009.63 | 74.77 | 708.50 |  |  | 226.35 |
| 市信访局 | 1009.63 | 74.77 | 708.50 |  |  | 226.35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972.34 | 972.34 | 486.27 | 486.07 |  |  | 37.29 |
| 市信访局 | 972.34 | 972.34 | 486.27 | 486.07 |  |  | 37.29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0.29 | 1.20 | 9.09 |  |  |
| 市信访局 | 10.29 | 1.20 | 9.09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374.24 | 374.24 |  |  |
| 市信访局 | 374.24 | 374.24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任务1：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关于信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任务2：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任务3：推进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任务4：完成特护期信访保障工作 | 完成情况较好，2021年，市信访局以服务保障庆祝建党100周年为主线，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积极作为，担当尽责，有力有效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大局稳定。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 | 在全市范围开展了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和部分军队退役人员反映问题源头治理、问题化解工作。“房产办证难”专项治理工作提前完成省政府提出的2021年底化解80%的目标任务。 |
| 指标2：县市区信访办结率提升 | 县市区在推动房地产领域问题化解的同时，还结合实际，针对涉法涉诉、涉众金融、医疗卫生、环保治理、征拆安置等领域开展专项治理，推动解决了一大批民生难题。 |
| 数量指标 | 指标1：化解率达标 | “房产办证难”专项治理工作提前完成省政府提出的2021年底化解80%的目标任务。 |
| 指标2：信访接访录入率 | 初信初访100%录入信访信息系统，对群众来访、来信、网信的信访事项办理质量进行常态抽查、定期通报、重点督查。 |
| 时效指标 | 指标1：信访事项解决时效性 | 按照省信访联席办统一部署，集中时间对国家、省、市信访局交办的657件信访积案开展“百日攻坚”行动。 |
| 指标2：特护期信访维稳工作 | 圆满完成了“两会”、庆祝建党100周年、北戴河暑期、十九届六中全会、省市党代会等重大活动特护期信访保障工作，实现了“五个不发生”工作目标。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指标：切实解决民生问题 | 在全市范围开展了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和部分军队退役人员反映问题源头治理、问题化解工作。“房产办证难”专项治理工作提前完成省政府提出的2021年底化解80%的目标任务。县市区在推动房地产领域问题化解的同时，还结合实际，针对涉法涉诉、涉众金融、医疗卫生、环保治理、征拆安置等领域开展专项治理，推动解决了一大批民生难题。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建设“满意窗口” | 以创建“人民满意窗口”为抓手，健全完善市级智慧信访系统，信访工作“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1.3 |
| 评价等次 | 优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许爱秋 | 党组成员、副局长 | 岳阳市信访局 |  |
| 郑雄伟 | 办公室主任 | 岳阳市信访局 |  |
| 杨容会 | 办公室副主任 | 岳阳市信访局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附件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参考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4.5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5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0 |  |
| 支付进度 |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3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2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3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2.4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2.4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推进全面小康建设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 此项指标根据《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岳阳市加快推进湖南发展新增长极建设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通知》（岳发〔2015〕11号）和《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补充通知》（岳发〔2015〕19号）附件2第一大项“工作实绩指标”（700分）考核内容设置。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并将其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5 |  |
| 建设湖南新增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7 | 7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5 |  |
| 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2 | 2 |  |
|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2 | 2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2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5 | 5 |  |
| 社会效益 | 5 |  |
| 生态效益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5 |  |
| **总 分** |  |  |  | **100** | **91.3** |  |

备注：如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修改调整了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须相应修改调整本表中的对应部分。